



学术报告会论文集

1987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1987年学术报告会

论文集

1987/2/5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务处科研科编

1988年元月

目 录

对外经贸组

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的缺陷与改革	薛荣久 (1)
对外贸易逆差与货币贬值——结合分析我国调整外贸逆差的措施	林桂军 (6)
关税的征课和中止征课——兼谈世界自由港区	颜锡钧 (11)
加强管理 促进开放——浅谈海关对“三来一补”贸易方式的监管	张立军 (18)
关于对外贸易统计协调化体系	贾怀勤 (22)
建立中国特色管理会计的两个基本问题——行为准则与基本方法	余恕莲 (26)
关于我国外商投资环境的分析	谢 岷 储祥银 (29)
关于解决投资争议的华盛顿公约的探讨	冯大同 梁仁洁 赵宏勤 王小川 (33)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对外经济关系	陈宇杰 (43)
从出口销售研究中看一切从实际出发	孙振海 (50)
关于我国利用国外直接投资的投资环境的思考	杨晓伟 (55)
南斯拉夫外贸逆差问题试析(初稿)	孙家恒 张文丽 (62)
关于我国对销贸易发展与改革的探讨	李振忠 (68)

语言组

继承与发扬——基础英语教学刍议	程海波 (73)
英文商业书信用语的新与旧	马宗贤 (80)
口译课的三个主要环节	朱 凯 (86)
汉德修辞方法对比	张才良 (92)
法律英语是一个被人所遗忘的角落——浅谈法律英语的特点	陈庆柏 (98)
三层次的写作课	常 力 (103)

计算机组

要更加灵活多样——谈微机辅助外语教学中的回答处理方法	陈淮民 (105)
微机数据布局实用技术	商 刚 (109)
用关系数据库表示多维关系与关系数据库的数学形式	王昌曜 (116)
DBASE III 潜在功能的开发——直方图作图方法与内在变量二维数组的 开发使用	四系计算机室 (123)

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的缺陷与改革

对外贸易系 薛荣久

国际贸易体制是指管理国际贸易的制度与规章。它涉及各国政府在世界贸易中遵循的原则、享受的权利与承担的义务。战后以来,国际贸易体制是多边自由贸易体制,是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下简称总协定)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这个国际贸易体制促进了贸易自由化,在战后世界经济的发展中起了重要作用。

七十年代中期以来,以总协定为基础的国际贸易体制受到挑战,其权威性大大下降,已影响到世界贸易的健康发展。1986年我国已正式提出恢复总协定缔约国的申请。分析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的缺陷,提出改革的方法,不仅有助于对国际贸易环境的了解,而且有利于我国外贸体制的改革。

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缺陷的主要表现

各缔约国签订总协定的目的是:“缔约各国政府,认为在处理它们的贸易和经济事业的关系方面,应以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保证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的巨大持续增长,扩大世界资源的充分利用以及发展商品的生产与交换”。为此目的,各缔约国要“达成互惠互利协议,导致大幅度地削减关税和其它贸易障碍,取消国际贸易中的歧视待遇”。(《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前言)

为保证上述目的与做法的顺利实现,总协定贯彻了五项原则。

第一,非歧视性待遇原则。它是总协定的核心,体现在第一条“普遍最惠国待遇”中。该条规定“缔约国对来自或运往其他国家的产品所给予的利益、优待、特权或豁免,应当立即无条件地给予来自或运往所有其他缔约国的相同产品。”

第二,互惠互利的原则。互惠是贸易谈判中互相让步的交换。互惠在总协定谈判中十分重要,关系到缔约国的义务与利益。在总协定范围内,由于减让交换的具体性(关税减让对关税减让),互惠在实质上是基本对等的。

第三,关税是保护的主要手段。总协定要求各缔约国通过价格,而不是通过管制的各种直接手段调整对外贸易。在运用价格调整对外贸易时,关税应占主要地位。总协定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任何缔约国除征收税捐或其他费用以外,不得设立或维持配额、进出口许可证或其他措施以限制或禁止其他缔约国领土产品的输入,或向其他缔约国领土输出或销售出口产品”。总协定的许多条款只有在本原则下才能实施,它也是判断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原则是否贯彻的标准。

第四,磋商调解和提供资料的原则。根据总协定的规定,缔约国要把国营贸易、贴补及反贴补、许可证、保障措施等活动向总协定提出专门报告。

第五,灵活运用的原则。为协调缔约国的利益,调解和缓和它们之间的矛盾,有效地发

挥总协定的职能,总协定制订了一些例外条款,以适应不同的国家与特殊情况。这些例外条款包括:最惠国待遇的例外,关税减让的例外,数量限制的例外,不适用总协定的例外,特殊的例外(如紧急保障、解除义务等)。

但是,从“东京回合”以来,上述基本原则日益受到侵蚀,越来越多的贸易问题绕过了总协定的规定,另行处理,大大削弱了总协定的权威性。其主要表现如下。

第一,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采取的歧视性贸易措施背弃了无条件最惠国待遇原则。

第二,制造(或者重新搬出)“市场混乱”(Market disruption)和“有条件最惠国待遇”(Conditional MFN),作为歧视和实行同多边制度基本原则相抵触的贸易政策的理由。

第三,关税作为对外贸易政策措施的意义在下降。

第四,各缔约国越来越多地使用灵活的非关税措施,尤其是那些旨在“骚扰”(harass)贸易的措施。

第五,各缔约国采取管理数量、价格甚至进口来源的措施日益繁多。

第六,发达国家解除以前的承诺,包括对于特定的产品或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承诺。

第七,对于多边解决争端的机制普遍不满或者不承担义务。

第八,不将多边原则和规则纳入缔约国本国的法律和规章,保证在本国遵守它们。

第九,强调双边贸易的流动性,脱离多边互利性。

第十,总协定缔约国就“不公平贸易行为”不断发生争端和报复措施。

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缺陷产生的原因

现行国际贸易体制缺陷产生的原因很多,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总协定先天不足。1947年签订的总协定没有采纳《哈瓦那宪章》中与贸易直接有关的内容,在《哈瓦那宪章》所载的义务涉及到商品协定、限制性商业惯例和经济发展方面的承诺,随着固定贸易壁垒的降低和各国之间相互依靠的加强,使总协定在这些领域内失控。

二、国际贸易结构的基本经济和技术因素发生了变化。总协定建立以后,第三次科学技术革命兴起。技术革新的浪潮使世界贸易的结构和格局发生了重大的变化。技术刺激了对新的或改进产品的需求,加速了国际贸易的流动。在世界市场上,“劳务成分”(Service Content)已成为商品竞争能力的决定性因素。随着生产工艺中生产要素可替代性日益增强,建立在静止的相对优势上的传统专门化日益消失。以劳动力成本低、自然资源居于相对优势的发展中国家的竞争能力在下降。技术迅速发展的趋势使现存国际贸易体制内的关系紧张,引起了各缔约国在技术政策、工业指标、工业及知识产权保护、劳务和投资等方面的冲突。由于传统的分工受到破坏,为了恢复贸易稳定,许多缔约国被迫采取了一些措施。诸如,更灵活和歧视性地使用贸易措施。制止新进入市场国家的“冲击”;在“不公平贸易行为”的借口下,阻碍贸易伙伴发展本国出口工业品的技术能力,阻挡新技术的传播;提高跨国公司的经营和投资能力,打击当地生产者,对关键劳务的生产和销售取得控制权。

三、各缔约国宏观经济目标的转移。保证充分就业、促进经济增长是总协定的重要目标。但从七十年代后期开始,发达国家的宏观目标从增长和就业转移到控制通货膨胀。为此,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采取限制性的货币政策、收缩性的财政政策,加上日益增多的预算赤字导致实际利率的空前上升,危及到这些国家的资本积累,促发了严重的汇率失调。其结果是,从1979年始,这些国家出现经济衰退,失业率提高,世界贸易增长率下降。虽然减少失业

率已不再是宏观经济的主要目标,但却成为制定外贸政策的重要依据,成为发达国家推行新贸易保护主义的主要动力。

四、资本流动和汇率不稳。七十年代初固定汇率制度崩溃以后,出现浮动汇率,实际利率急剧波动,形成大规模的资本流动,使汇率严重失调。在汇率偏高的国家又形成新的保护主义的压力。同时,汇率的长期不稳使关税作为保护手段的作用大大下降,破坏了总协定内通过磋商达成减让的原则,助长了进一步采取非关税措施的倾向。而且,与布雷顿森林制度原来的设想相反,国际货币的流动已达到决定贸易流动的程度。因此有时一国的币值不能反映它在国际竞争中的竞争能力。这些都增加了国际贸易体制中的不稳定因素,使保护贸易的压力加强。

五、跨国公司的兴起。战后,跨国公司迅速发展,已成为世界经济和贸易舞台上的重要角色。跨国公司在发展新技术、劳务贸易上起着重要作用。同时,跨国公司对国际贸易的控制、内部划拨价格与限制性商业惯例等都严重地影响着国际贸易结构与体制。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联合国与总协定都作出努力,制订了《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一套多边协议的公平原则和规则》与《海关估价守则》,但它们都未能有效地规定跨国公司的义务,使其活动符合国际社会,尤其是经济发展的宏观目标。

六、各国民族利益政策的冲突。随着世界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各国在投资、技术、自然资源保护、劳务等领域制订了维护自身利益的政策,它导致各国互视其为“不公平贸易”行为,相继采取补救或报复性措施。

改革现存国际贸易体制的途径

针对上述根源,应从以下途径改革和完善现存的国际贸易体制。

第一,纠正从内部侵蚀国际贸易体制的倾向,恢复它的信誉。

一、保留无条件最惠国待遇原则的完整性是巩固和改善贸易体制的根本要素。为此应采取如下措施:在双边和国内法律、多边保障协议中承认此原则;消除包括“灰区措施”(Grey Area Measures)在内的措施性措施和认可这些措施的国内立法;在无条件的基础上执行“东京回合”决议及将来的类似协定。

二、保留多边对等性原则,修正双边对等性。近十年来,多边对等原则不断被削弱,而日益重视双边对等性,使国际贸易社会难于采取协调行动,寻求全球贸易问题的解决办法。因此,应保留多边对等原则,并使之更留广泛和更具有建设性,取消双边“基本对等的减让”。所有缔约国应采取联合行动,在本国立法和规章中对此做出保证。

三、详细审查“不公平”贸易行为的定义。当前,各缔约国遇到新的贸易问题时,往往单方面解释多边原则,使得缔约国之间的贸易关系紧张。为纠正这种倾向,各缔约国应有效地解释“不公平”、“不合理”或“无理由”的贸易做法,在国内贸易政策立法中毫无约束地撤销贸易减让。在审查这些概念时,要考虑到技术、世界贸易结构和各缔约国对他们承担责任的解释。

四、各缔约国应承诺贯彻执行1982年总协定部长会议作出的“维持现状”和“逐渐消除”决议,按照《乌拉圭宣言》建立起真正有效的监督机制。

五、采取多边行动,解决因其它国际经济领域内的紊乱而对贸易体制产生的压力。各缔约国应设法使汇率稳定,在关税约束、多边监督、商品价格、部门性不平衡,争端的解决、限制性商业做法、跨国公司等方面达成比较平衡的权利与义务协议。

第二、识真做好“乌拉圭回合”的多边贸易谈判。

1986年9月,在乌拉圭埃斯特角城举行的部长级特别会议上发起了新一轮多边贸易谈判,即“乌拉圭回合”。这次多边贸易谈判的目标之一是“决心维护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和促进关贸总协定的目标”,“建立一个更加开放的、具有生命力和持久的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乌拉圭回合》是总协定朝着进一步削除关税、非关税措施,改善贸易纪律并把它们扩大到新领域的重大步骤。如果谈判顺利,将有助于贸易自由化、抑止新贸易保护主义。在这次回合中,通过谈判需要解决的问题如下:

一、保障条款问题。总协定受到侵蚀的主要症状之一是各缔约国始终未能通过谈判,改善《东京宣言》中所设想的多边保障体制,建立起比较坚固的契约屏障,制止“自愿”出口限额及其他歧视性贸易管理机制的蔓延。《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指出:“就保障问题达成一项全面谅解协议对加强关贸总协定体制和多边贸易谈判的进展是特别重要的。”但是,谈判将很困难。因为一些主要贸易大国的现行国内立法允许采取“自愿”出口限额或“有秩序的销售安排”等行动。如果保障谈判的结果是使这些歧视合法化,而不是消除,那么,则将对贸易体制产生灾难性的后果。另外,如多边保障条款允许进口国对那些它们认为对其出口增长过快的国家实行限制,这势必使主要的、传统的供应国地位得到巩固,而新进入市场的国家只能争夺剩余的市场份额。它将抵销发展中国家在相对优势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二、农产品贸易自由化。《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呼吁进一步放宽农业贸易限制,并使“影响进入市场和出口竞争的措施置于强化了的和更加行之有效的关贸总协定规则和纪律之下”。在总协定建立初期,主要缔约国就担心多边贸易承诺将影响国内支持农业方案目标的实现,故反对把总协定的原则和规则适用于农产品贸易。而且还采取了一些不利于农产品贸易自由化的行动,导致目前美国、欧洲经济共同体之间的“贴补战”,使发展中国家农产品出口受到严重损害。要使农产品贸易自由化取得进展,各缔约国应采取以下行动:1.削减关税、限制准关税壁垒(如差价税)的范用;2.扩大普遍制,纳入更多的农产品;3.消除弃权 and 特别议定书,或对其作出实质性的修改;4.加强国内和出口贴补的纪律;5.消除数量限制;6.加强卫生保健规章制度。

三、补贴和反贴补措施问题。《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指出,要设立专门小组来处理补贴和反贴补措施。从《东京回合规则》生效以来,反贴补和反倾销调查日益增多,贸易骚扰不断出现。因此,这次谈判应以缩小骚扰范围为重点,详细地审查有关的贸易立法,把它们与总协定的规定一致起来。

四、加强贸易自由化的声势。在新一轮谈判开始后应扩大贸易自由化的声势,而不要等待谈判的结果。

五、处理好与贸易相关的知识产权和冒牌货问题。《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指出,通过这次谈判要澄清总协定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规定、拟定处理国际冒牌货的多边原则、规则,以充分有效地保护知识产权。

当前,技术进步使革新成为生产程序中的一个固有成分,使知识产权中的某些基本概念发生问题,使模仿与革新之间的区别变得模糊。目前国际知识产权公约中关于新型技术内容是不充分的。《关于保护工业产权的巴黎公约》允许签约国采取各种行动,对国外冒牌产品的生产与进口进行自我保护(如没收该产品)。但公约不允许对冒牌品原产国采取贸易行动,因为对贸易的管制超出了公约的范围。

在这项问题的谈判中,应以最佳方式解决发展中国家取得技术并发展其技术能力的必要

性与保护合法贸易利益之间的矛盾。

六、与贸易有关的投资问题。

新一轮谈判要考察各缔约国对外国投资所规定的各种条件，如出口实绩、当地含量和技术转让的要求是否与总协定一致。当前，各缔约国采取措施的目的是使外国公司的投资政策符合东道国的发展目标。实际上，外国公司投资的主要目标是东道国的国内市场。因此，通过谈判要达成一些多边投资规则，否则各国很难同意解除为约束外国公司行为而单方面采取的保护措施。

七、劳务。《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指出，关于劳务多边谈判，“应旨在制订处理劳务贸易的多边原则和规则的框架，包括对各个部门制订可能的规则”；同时指出，这种谈判要作为“促进所有贸易伙伴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中国家发展的一种手段”。

劳务内容包括：软件、资料处理、研究、工程和设计、管理、法律和其它咨询、培训、进出口贸易服务、广告、市场研究和公共关系、保险、银行和金融服务、试验和化学物理分析、租赁、会计核算、调查和安全、分销、维修和质量控制。

发达国家的劳务发展迅速，呈现了多样化、专业化、效率更高的特点，与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劳务发展落后，难以与发达国家竞争。从长远的观点来看，如果劳务贸易不自由，将有损于商品和劳务的国际竞争地位、减少国际增值、破坏就业前景和革新。但在近期内，劳务发展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将处于不利地位。

因此，在劳务贸易自由化上，一方面要认真探讨把总协定的准则适用于劳务，建立劳务贸易的多边体制；同时也应采取一致的国际行动，大力促进发展中国家劳务部门的发展。

第三，解决好与国际贸易体制相关的问题。

一、排除其它经济关系对贸易体制产生的压力。国际贸易体制的改革需要综合行动。当前最重要的是经合发组织国家间应有效地、切实地协调宏观经济政策，设法稳定汇率；采取一致行动，扭转发展中国家向发达国家净资源流动的不正常状况。

二、改进并强化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贸易措施，使普惠制名符其实；同时采取其它措施，使普惠制与国际贸易体制完全结合。

三、消除扩大东西方贸易的障碍。战后贸易自由化发展是不平衡的，其主要的表现是发达国家内部的贸易自由化远远超过发达国家对社会主义国家的贸易自由化。比如，发达国家对从社会主义国家进口所实加的非关税措施的范围和比率都大于对其它的贸易伙伴，而且有增大的趋势。仅以1986年为例，在发达国家进口中受到非关税措施影响的比率，除燃料以外的所有商品，发达国家本身为21.1%，发展中国家为26.2%，而东欧和亚州社会主义国家则高达33.3%。在制成品和纺织品上受到的非关税措施影响的比率更高。（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向第七届贸易与发展会议的报告》表IV.4）一些发达国家还违反最惠国待遇原则，对社会主义国家任意采取反贴补、反倾销甚至禁运的措施。

当然，社会主义国家外贸管理制度的某些特点也影响着贸易的发展。八十年代以来，社会主义国家也开始进行经济、外贸体制的改革，更加对外开放。因此，发达国家应采取主动，消除对社会主义国家的各种人为贸易障碍，扩大相互经济、贸易、技术上的交流与合作；共同合作，改善现行的国际贸易体制，使之具有更大的权威性，促进世界经济贸易的发展。

1987年10月

对外贸易逆差与货币贬值

——结合分析我国调整外贸逆差的措施

对外贸易系 林桂军

外贸逆差是近年来我国经济领域里所存在的主要问题之一。本文将着重分析在贸易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货币贬值对改善贸易平衡的作用,并结合我国的实际,说明贬值的局限性。由于我国的体制正处在交替阶段,尚未健全,这便增加了理论分析的难度,本文是通过抽象的方式,来分析我们最感兴趣的问题。

一、货币贬值与贸易逆差

当一国的对外贸易出现持续的逆差,外汇储备急剧下降时,政府往往想到利用货币贬值来摆脱不利的局面。那么货币贬值,特别是人民币贬值到底对我国的对外贸易有什么影响呢?

我们先来分析一个假设的情况,然后再来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分析。假设:

1、某国的经济中,既有计划调节也有市场调节,企业在很大程度上是自负盈亏。

2、贸易条件保持不变。贸易条件是指以本国货币所表示的进口价格与出口价格之比。国家虽然对进出口商品的价格有一定的决定权,但在一定时间内,不对二者之间的相对比例进行调整。由于该国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比重较小,所以,进出口产品数量的变化不会影响国际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因而,也会使贸易条件保持稳定。

3、该国流通中的商品,一方面是由那些为国内市场生产而不参加国际贸易的产品组成,简称国内产品;另一方面是由参加国际贸易的进口和出口产品组成。由于贸易条件不发生变化,因此,我们可以把进出口商品统称为国际交换产品①。

现在,我们开始建立模型的基本结构。以 Y_T 表示国际交换产品的生产, Y_N 表示国内产品的生产,则国内产品的生产可以下列函数来表示:

$$Y_N = Y_N(P_T/P_N, \bar{G}_N) \quad (1)$$

$\bar{G}_N$ 是国家对国内产品的计划, P_T 表示国际交换产品的价格, P_N 表示国内产品的价格。该式的意思是国内产品的生产取决于国际交换产品与国内产品的相对价格 P_T/P_N 和国家对这类商品的计划与控制 $\bar{G}_N$ 。相对价格越低,即 P_N 相对上升,国家对该类产品的拨款越多,则生产的发展就越快。两种因素对生产影响的大小分别取决于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在经济中所占的比重。

同样,国际交换产品的生产可以表示成下列形式:

$$Y_T = Y_T(P_T/P_N, \bar{G}_T) \quad (2)$$

P_T/P_N 提高和国家对这类产品的生产实行鼓励政策,都会促进生产的发展。

该国对国内产品和国际交换产品的需求,分别是由二者之间的相对价格和国家的生产发

展所决定的，假设生产的发展在短期内不变，则

$$D_N = D_N(P_T/P_N, \bar{Y}) \quad (3)$$

$$D_T = D_T(P_T/P_N, \bar{Y}) \quad (4)$$

式中的 $\bar{Y}$ 是该国所生产的产品总量，即：

$$\bar{Y} = Y_N + (P_T/P_N) Y_T \quad (5)$$

国际交换产品在國內的价格是通过汇率 e 同国际市场价格联系起来的，若不考虑运费和国内加价，我们可以得到下式：

$$P_T = e P_T^* \quad (6)$$

P_T^* 是外币表示的国际交换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

最后，我们来看贸易差额的变动。在模型中，我们假定贸易差额随着 P_T/P_N 的变动而变动，而其他因素为常量。在分析中，我们虽假设国家计划变量为常量，但由于它在该国经济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因此，我们对它也进行简单的分析。贸易差额 B 可以表示成下列形式：

$$B = (P_T/P_N, \bar{R}) \quad (7)$$

$\bar{R}$ 表示国家对国际交换产品的计划控制。如果 P_T 相对上升，则贸易差额趋向于顺差，即 $\partial B / \partial (P_T/P_N) > 0$ ；如果提高对国际交换在國內供应的限制， $\bar{R}$ 下降，也会使贸易平衡得到改善，即 $\partial B / \partial \bar{R} < 0$ 。

同该国进行贸易的一般为市场经济国家，政府对贸易的直接控制较少，所以，我们假定这些国家贸易差额的变动主要依赖于国内产品与国际交换产品相对价格的变动。为了分析方便，我们把这些国家定义为一个国家，统称外国，则贸易差额为：

$$B^* = B^*(P_T^*/P_N^*) \quad (8)$$

P_T^* 和 P_N^* 分别为外国的国际交换产品和国内产品的价格。

现在我们开始分析货币贬值对该国的影响。货币贬值后， e 提高，由于 $P_T = e P_T^*$ ，因此，在外币价格 P_T^* 保持不变或者变化较小时， P_T 将提高， P_T 的提高具体表现在进口商品和出口商品的价格都同时提高。出口价格提高，使出口企业利润增加，如果国家对增加出口的行政手续比较简单，而且资源从国内其他部门流向出口部门不受特别阻碍的话，出口便会增加。

货币贬值的重要性，并不全在于它对出口的推动作用，更重要的是它对进口的抑制作用。 P_T 与 P_N 的比相对上升，使进口的成本提高，在国家不增加进口补贴的情况下^⑤，一部分消费者^④ 和企业便从消费国际交换产品转向国内产品。由于消费方向的转移，使得国内对国际交换产品的需求减少，对国内产品的需求增加，贸易由逆差向顺差转化。这里贸易差额的变化大小是由国际交换产品与国内产品之间的替代弹性决定的。如果替代弹性大，则在 P_T 相对提高后，对国际交换产品的需求下降的就多，从而对国内产品的需求增加的也就多，贸易逆差减少的就快；反之则慢。

本国货币贬值，相当于外国货币升值。所以对于外国来说， P_T^*/P_N^* 将相对下降，这样，外国对国际交换产品的需求增加，而对国内产品的需求减少，贸易趋向顺差。

从上面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出，货币贬值一方面提高了出口产品的价格，调动了出口的积极性，其作用类似于出口补贴；另一方面货币贬值也提高了进口商品的价格，使进口成本提高，国内的需求转向进口产品，使进口下降，因此，贬值对于进口的作用相当于关税。以上结果说明，货币贬值多少可以起到改善贸易平衡的作用。

另外，国内产品价格的相对稳定，是实现贸易平衡好转的必要条件。如果 P_N 随着 P_T 的提高而提高，或者国家不能成功地稳定物价，货币贬值后，国际交换产品与国内产品的替代便不

能发生,国内的消费不会从进口商品转向国内商品,出口也难以增加,货币贬值对贸易平衡的作用便会化为乌有。除此之外,国家能正确地利用市场机制,顺应价格的变化也是十分重要的。如果该国政策决定者不了解贬值后的这些特点,不能正确地调配资源和控制 P_N 的上涨,那么贬值将难以达到改善贸易平衡的作用。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以上问题,我们不妨假设国内产品价格 P_N 和 P_N^* 保持不变,这样,贸易平衡将由国际交换产品价格 P_T 和 P_T^* 来决定。既然一国的贸易顺差恰好等于国外的贸易逆差,因此:

$$B(P_T, R) = -B^*(P_T^*) \quad (9)$$

定义 η , η^* 和 ϵ 分别为贸易差额对价格和国际交换产品限制的弹性^⑤:

$$\eta = \frac{\partial B}{\partial P_T} \frac{P_T}{X}; \quad \eta^* = \frac{\partial B^*}{\partial P_T^*} \frac{P_T^*}{M^*}; \quad \epsilon = \frac{-\partial B}{\partial R} \frac{R}{X}; \quad (10)$$

其中 X 是本国的出口, M^* 是外国从本国的进口。对式(7)和(9)分别微分代入,得:

$$dB = \frac{X\eta^*}{\eta + \eta^*} (\eta \hat{e} - \epsilon \hat{R}) \quad (11)$$

$$\hat{e} = \frac{de}{e}; \quad \hat{R} = \frac{dR}{R};$$

公式(11)说明货币贬值对贸易差额的影响受到贸易差额弹性 η 和 η^* 的制约,弹性大,贬值带来的顺差也大。我们也可以把 η 和 η^* 称为不同国家的国际交换产品与国内产品之间的替代弹性。替代弹性越大,贬值后,进口需求的减少就多,对国内产品需求的增加也就多。国家对贸易差额影响的大小,是由限制弹性 ϵ 决定的, ϵ 值大,说明国家的计划控制对贸易差额的转变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如果国家决定减少贸易逆差,即 R 下降,这时国际交换产品对国内市场的供应将减少,从而使贸易逆差减少, $\epsilon \hat{R}$ 是贸易逆差减少的幅度。倘若国家的计划措施不发生变化,即 $\hat{R}=0$,我们可以得到下列的结果:

$$dB = \frac{\eta\eta^*}{\eta + \eta^*} \times \hat{e} \quad (12)$$

式(12)清楚地说明,在贸易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货币贬值总能减少逆差,最坏的情况为某一国的替代弹性为0,这时贬值也不会带来逆差,而是使贸易平衡保持不变($dB=0$)。

下面我们来看一下我国的情况。在我国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并存,按照上述分析,货币贬值在贸易条件不变的情况下,不会恶化我国的贸易差额。但是,可以想象,由于种种原因,我国的 η 值是非常小的,这便降低了汇率对贸易逆差的调整作用。在我国制约汇率作用的因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人民币按照国际贸易中进行交换的产品来计算,长期处于高估状态,因此,小幅度的贬值不会完全抑制进口需求的增长。但是,也不可否认人民币的几次下调,或多或少地对进口有一定的抑制作用;二是在我国,企业的自负盈亏并未完全实现,使得一些企业对价格的变化反映迟缓。除此之外,贬值后,国家还对某些进口企业进行补贴;三是市场不发达,信息不灵,同时国家未给企业以有效的指导。许多企业看到进口价格上升,已有意转向国内市场寻求替代品,但由于国内短期内不能生产出替代品,或者有替代品,但市场信息差,同时又缺乏国家的正确引导,使企业不能找到国内产品作为替代,就只有去进口;后两个原因都大大降低了 η 值。最后,不断增长的国内需求会抵消贬值对贸易平衡的作用,这是我们下一节要分析的内容。

二、货币贬值与持续增长的国内需求

造成目前我国贸易逆差最主要的原因是社会需求过度膨胀。其理由非常简单,如果一国的需求超出了本国的生产能力所能承受的限度,就只有借助国外市场来进口那些国内市场所不能满足的产品和劳务。由于以进口来满足国内超高的需求,其结果必然造成贸易逆差。在这种情况下,货币贬值由于未能消除问题的根源,所以,其作用只能是暂时的。贬值后,贸易逆差虽然会减少,或者消失,但由于国内需求不断增长,贸易逆差则又会扩大,这样,又需要再次进行贬值。重复地贬值货币,不仅未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反而增加了经济中的不稳定因素。所以,要想真正解决我国目前存在的对外贸易逆差,最主要的就是要设法控制社会需求的不断增长,把需求的增长降到同生产的发展相适应的水平上来。

下面我们就从理论上分析一下需求不变时贸易差额的变化情况。假设我国的国内生产 Y 主要取决于价格 P ,国家计划 G 和国内的需求 $\bar{A}$ (常量)等因素。国内价格水平 P 依赖于国内产品和国际交换产品在总产品中所占的比重,以 θ 表示国内产品在总产品中的比重,则:

$$P = \theta P_N + (1 - \theta) P_T \quad (13)$$

继续假定贸易差额依赖于 P_T/P_N ,以 q 表示,用 X 和 m 分别表示我国的出口与进口。由于我国产的产品应等于国内对这些产品的的需求加上国外对这些产品的需求,所以我们可以得到以下重要结论:

$$Y(P, G, \bar{A}) - \bar{A} = B(q) \quad (14)$$

$$B(q) = X - M;$$

对上式微分并设 $dA=0$,经过变换可得:

$$dB = (\sigma_{P,Y} \hat{P} + \sigma_{G,Y} \hat{G}) Y \geq 0 \quad (15)$$

$$\sigma_{P,Y} = \frac{\partial Y}{\partial P} \frac{P}{Y}; \quad \sigma_{G,Y} = \frac{\partial Y}{\partial G} \frac{G}{Y};$$

$\sigma_{P,Y} \hat{P}$ 和 $\sigma_{G,Y} \hat{G}$ 表示价格和计划的变动所引起的生产变动的百分比,所以,等号右边是生产的变动。从(15)我们可以看出,如果国内需求保持不变,贸易顺差将随着生产的增加而增加,生产的增加都转化成为了出口的增加。所以,一旦控制了需求的增长,我们就容易解决我国的贸易逆差了。

需求膨胀所造成的逆差远比由于国内产品和国际交换产品的需求分配不合理所造成的逆差更为严重。前者不仅打乱了国内平衡和对外贸易平衡,而且对物价产生了巨大的压力,促使通货膨胀的爆发。对由于需求分配不合理所导致的逆差,则可以通过调整国家计划以及 P_T 与 P_N 之间的比例,来调整需求,使国内的供求与对外贸易都达到平衡,在这种情况下,货币贬值是容易达到目的的。

三、结 论

本文在贸易条件不变的前提下,说明了货币贬值对贸易差额的作用,由于需求膨胀而受到制约。贬值对贸易差额的作用,主要取决于 η 和 η^* 值。在我国国内产品和国际交换产品之间的替代弹性 η 有多大,值得我们进一步探讨,但是,不可否认,随着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 η 值将会逐渐增大。 η 和 η^* 值影响着我国利用价格手段来调整对外贸易平衡,因而是十分重要的,仅从一般的观察来看,我国的替代弹性 η 和外国的替代弹性 η^* 是比较小的。

参考文献

- Bernstein, E.M., "strategic Factors in Balance of Payments Adjustment", IMF Staff Papers, 1958, 8.
- Dornbusch, R. 《Open Economy Macroeconomics》1980, 第四, 六, 七章.
- Dornbusch, R., "Exchange Rates and Fiscal Policy in a Popular Model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75, 11.
- Fleming, J.M., "Domestic Financial Policies Under Fixed and Under Floating Exchange Rates" IMF Staff Papers, 1962, 11.
- Harberger, A.C., "Currency Depreciation, Income and Balance of Trad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50, 2.
- Lange, O., "On the Economic Theory of Socialism",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1936—1937.
- Rivera-Batiz, F.L. 与 Rivera-Batiz, L. 《International Finance Open Economy Macroeconomics》, 1985.
- Spittaler, E., "Short-Run Effects of Exchange Rate change On Terms of Trade and Trade Balance" IMF Staff Papers, 1980, 6.
- Swan, T.W., "Economic Control in a Dependent Economy" Economic Record, 1980 PP51—66.
- 王烈望 "关于人民币外汇牌价问题" 《国际贸易论文选》1982, 6.
- 亚当·斯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选辑》PP369~383, 王亚南主编, 1979.
- 姜巍, 张建军 "加强宏观调节和控制, 保证经济协调发展" 《中国经济年鉴》1986.

① R. Dornbusch 在这方面发表了一些重要文章, 其主要观点见他写的《Open Economy Macroeconomics》(1980)一书中的第五章和第六章。

② G_N 上方的横线表示 G_N 为常量, G_T 也是如此。

③ 进口补贴会改变贸易条件, 这不为本文讨论的范围。

④ 这里的消费者不同于企业, 不受国家计划的制约, 享有选择消费的绝对自由。波兰著名经济学家奥·兰格在他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模型”中, 也假设消费者有选择消费的自由, 见 OS Rar lange "On Economic Theory of Socialism"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1936—1937

⑤ 此处的推论受到了 R. Dornbusch 文章的启发, 但货币贬值在这种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并存时的情况, 是由笔者论证的。见他的 "Exchange Rates and Fiscal Policy in a popular Model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75, 11。

1987年11月

关税的征课和中止征课

——兼谈世界自由港区

海 关 系 颜锡钧

从1980年开始,我国在党的开放改革搞活政策指引下,先后设立了四个经济特区,并在14个沿海开放城市、海南岛和三个三角洲设立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对外开放、吸引外资和外国先进技术的窗口。在资金不足、人才短缺和投资环境亟待改善的条件下,各特区有选择地吸取世界自由港区某些适合我国国情的经验和做法,把特区建成有我国特色的,以国家资本主义为主要成份,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经济实体。其发展速度和经济效益明显地高于国内其他地区,展现出极为可喜的发展前景。

处在特区建设第一线的广大干部和许多经济界的权威学者都高度重视对世界自由港区的性质、模式等问题的研究探讨。从去年下半年召开的几次世界自由港区学术讨论会的规模看,可以认为已出现一种特区建设和学术探讨相互促进的局面。本文拟从海关角度提出一些不成熟看法,以表拾遗补缺之意。

一、关税的征课和中止征课

1. 关税的征免

关税是各国海关按照其政府制定的海关税则,对进出口货物应征各税实行统一征课的涉外税种,又称税则税。

当世界各国按照各自的发展道路,先后从中古进入近代,对过去多头征课和重复征课,税负过重以致严重压抑新生产力成长发展的地方关税,进行了底彻改革,设计了以统一征课为特征的近代关税,即现已为当代各国普遍采用的关税制度。

关税从分散到统一征课,曾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英国是在克伦威尔统一三岛以后,法国则在大革命以后,才得以实现其改革税制的愿望,约比英国晚一个世纪。为了保证实现统一征课,各国政府都实行了大致相同的立法和行政措施,主要为:

甲、设立中央海关机构作为全国海关的管理核心。以全国领土为海关的行政管辖区,称为关境,以统一关税征课的事权。

乙、制订统一的海关税则公布于众,作为海关和纳税义务人征纳关税的准绳,使在全国各关进口的货物均能按税则规定征课等额关税,做到公平合理。

丙、规定关税的征课环节,如进口货物在进口环节一次征课后,其纳税义务即全部履行,可以永久留在关境内自由流通,有效地防止在其他流通环节或以其他名义重复征课。

丁、关税收入属于中央政府,海关所收关税全部上缴国库,由政府统一支配。关税的特别减免由海关按照政府或议会决定执行。

2. 海关的税务管理

关税的征课须订立一整套管理措施加以保障,从而使海关拥有征税和管理的双重职能。随着国内外情况的变化,海关职能也必须不断革新。

近年来,由于发达国家实行的贸易自由化政策,关税税率经过多次减让,使免税货物的项目增加,应税货物的税率大幅度降低。关税收入在国家税收中所占百分率已降到一位数。同时,由于战后国际货运量成十倍地增加,除了海陆空传统运输工具外,又增加了各种单位化运输工具,实行门到门运输。为了便利货运和促进国际交流,各国海关都采取必要的行政和技术措施加强对进出境客货运的管理,做到既严密又高效,简化手续,便利验放。例如在监管方面采用的计算机填报的统一报单,设关地点从沿海到分布全国的网点,在有的国家多达几百个。在征税方面,也深入到各省市直至生产单位,实行按月集中纳税制。为了防止偷漏税,其他手续简化了但对客货运的查验仍受重视,并加强了查帐审计等后续管理体制。为了促进加工业的发展,各国海关都很重视自由港区的设置,尽力给予国家规定的关税优惠便利。可以认为海关正在从一个征税为主的机构向多功能的管理机构演变。

3. 关税的中止征课

中止征课是海关根据税法的规定,对不属于进口内销范围的外国货物,给予暂时免征关税。免受海关监管、免受数量限制和准许存入保税仓库或自由区等被认为划在关境以外的场所,进行经有关主管单位批准的加工或制作,以改进货物的销售质量或取得新增的附加值,直至由加工经营者作出进口内销或出口外销的最后决定,并按规定办理进出口手续。

中止征课是海关在它职权范围内给予上述特种货物的一种关税优惠待遇。在国际贸易中常有一些出口厂商,提前生产一批货物运到某一重要进口国境内进行推销活动,或等待时机在取得进口配额后、及时同买方用现货成交。这种推销策略使买方既有选择余地又能立即取得所需货物。对于售方也能把货物提前放在市场门槛外,可以抢先进入市场。这对交易双方显然是十分有利的。

对于上述货物,如果严格按照税则规定要求照章纳税或迫令退运,就会使出口商遭受严重损失,不利于开展竞争和扩大国际贸易。相比之下,由于进口国实行中止征课的措施,设立保税仓库或自由区,给进口货物以暂时免税存贮和加工的便利,是对外资企业给予的极大优惠。为此,海关必须发挥其管理职能,在时间,空间,用途等方面加以限制和引导,更多地发挥其资金、技术和管理方面的优势,以促进和扩大贸易交流。

二. 世界自由港区浅谈

1. 自由港区及其各种模式

“自由港区”一词原为自由港一词的同义词(见英国大百科全书),已在实际应用中成为“中止征课”,“关税优惠便利”和我国常用的“经济性特区”的同义词。称谓不同但其含义均指货物在指定地区内享受合法授予的中止征课待遇。自由港区的模式,可包括:自区港、自由区、自由开发区、过境转运区和特种关税优惠等五个分支。在这五个分支中都含有自由贸易主义的痕迹,即强调减免关税和降低保护水平。我国的经济性特区在某些方面如对于加工的料件给予免税待遇,对重点监管物品照征关税,对其他物品征半税,保持了海关在区内行使征税和管理的职权和关境的完整。对特区模式的分类多数学者认为可分为贸易型、工商综合型、工贸结合型和科技型等,实际上均为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自由港区。我国的经济性特区规模宏大,把全国富庶发达的黄金海岸和黄金河道全都包括在内,这对发展加工业极为有利因而也是十分鼓舞人心的。

自由港区一词，在应用中有一定分歧，例如德国人常把已改为自由区的汉堡称为自由港，英国的某词典则把自由港定为自由贸易区极易引起误会，其实，自由区是从自由港改进而来的，在性质上有一定差异，以发展数量相比，则自由区比自由港略占优势，详见下段。

2. 自由港实例浅谈

甲、欧洲的自由港

(1) 哥本哈根：是一个不包括市区在内的自由港，港内设有现代化的仓库和运输设备为过境货物提供贮运服务。该港规定所有货物不许在港内零售，实际上为一自由区。瑞典的斯德哥尔摩、哥德堡和马尔默三个自由港原来亦订有同样规定，量近已正式改为自由区。

(2) 汉科：是芬兰的一个半岛型自由港，其隔离线设在接近大陆的最狭处，既便于隔离又加强了管理。港内有发达的加工制造业，但该港规定只准加工料件和生产设备免税进口，未提及其他需用品，免税范围似有一定限制。

(3) 瑞士有日内瓦、巴赫、洛桑，圣玛加利森和苏黎世五个自由港，其先进的运输设备主要用于为进出口和过境货物服务。

(4) 直布罗陀：被认为是欧洲现存的唯一自由港，为英国所设，除烟酒汽油等消费品外，其他进口货物全部免税。该港面积仅6.7平方公里，人口约4万。

乙、亚洲的自由港

(1) 新加坡：是设在马来半岛南端的海岛型自由港，北有柔佛海峡与马来西亚相隔，但筑有长堤可通火车和汽车。1967年独立后为了保护国内颇有声誉的工业，订立了共有26章的税则加以保护，因此被称为半自由港。新加坡政府在国内设立了十一个自由区，把所有加工企业和所需料件全部迁入，以加强管理。它既是海关合作理事会，又是关贸总协定的成员国，同时又是东南亚国家联盟五个成员国之一，是一个工商业高度发达的自由港。领土面积587平方公里，人口250万，仅次于香港。

(2) 澳门：是一个以赌博吸引游客的自由港，地理位置和贮运条件都很差，近年加工业有所发展，但货运和客源都依赖香港，面积仅15平方公里，人口44万。

(3) 香港：原为一海岛型自由港，经两次拓界成为半岛型，地理位置和设港条件均极优越，背靠大陆，面临东西方国际运输的主航道，有利于货物集散，为四周各国所依托。转口贸易经久不衰，加工制造业、旅游业和金融业极为发达，进出口贸易总额在今年头五个月已达300亿港元。香港未订税则，只订了包括六种商品的应税货物表。现已作为单独关税参加关贸总协定。面积1069平方公里，人口580万，为世界量大自由港。根据中英联合声明，我国将于1997年在港恢复行使主权。

(4) 关岛：位于西南太平洋的海岛型自由港和美军基地，进口货物全部免税，面积549平方公里，人口11万。

(5) 萨摩亚：也是太平洋上的海岛型自由港，同关岛一样为美海军基地，面积169平方公里，人口3.2万。

(6) 巴什固东：位于新加坡附近，为马来西亚近年新设的自由港，拟扩建成为仓库区。

(7) 纳闽：位于文莱湾口，是1985年马来西亚新设的海岛型自由港，设有免税商店为旅游业服务。

丙、南美洲的自由港

(1) 马加里塔：是委内瑞拉所设的海岛型自由港，准许可供转口用的货物免税进口，港内设有免税商店为旅游业服务。

(2) 荷属安的列斯群岛中的达卡, 欧斯丹西斯和圣马登三岛所组成的海岛型自由港, 总面积为33平方公里, 总人口为118万。

(3) 普罗维登西亚和圣安的烈斯是哥伦比亚所设的海岛型自由港。港内准许货物免税进口, 但须另征20%的特别消费税。

(4) 累提西亚: 是哥伦比亚在亚马孙河上游距河口3200公里处所设的内陆河川型自由港。港内准许加工料件和生产设备免税进口, 但交通困难只能通过河运和空运进入。

(5) 伊基托斯: 是秘鲁在亚马孙河上游所设的河川型自由港, 处于秘鲁和哥伦比亚共同设立的自由开发区内。对循亚马孙河运入该港的货物, 凡能加工复出口的均准减免税进入。减税额按出口百分比核定。上述自由港都是旅游胜地, 有关各国的加工制造业均在沿海城市所设的自由区内进行。

丁、小结

(1) 自由港的发展是很不平衡的, 在同样的免税条件下, 有的发展成象新加坡、香港那样高度繁荣的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有的默默无闻、无所作为, 差距之大无法相比。另外在性质上有的自由港类似一般港口所设暂存待取仓库。进口货物只准暂存不许出售, 城市居民也无权进入港内, 这是一种同城市隔离的自由港, 同香港那样包括城市在内成为一个单独关境的自由港也是无法相比的。

(2) 从自然条件看, 自由港可分为海岛、半岛和内陆三种型式。海岛和内陆型自由港有利于发展旅游业, 由于面积小、人口少, 交通不便不利于发展转口贸易和加工业。但离大陆很近的海岛和背靠大陆、有大量货物可以交换的海岛或半岛型自由港, 较易获得发展。

(3) 自由港的主要优势在于取消了关税和数量限制, 因而能以较周围国家为低的价格, 向当地或外地客商提供品质优良的商品和商业服务。商业发达了就有可能带动当地的运输业和其他服务行业配套发展, 使在当地成交的大量货物能大量运入国内或运往世界各国。这样就能使自由港从一个为各国产品交换服务的市场进而成为一个国际贸易和交通运输中心。这是香港和新加坡所走过的成长和发展的道路。据最近资料, 新加坡的港口吞吐量已超过荷兰的鹿特丹成为世界第一大港, 去年的年吞吐量达到三亿二千万吨。同样, 为了在竞争激烈的世界市场上占一席之地, 香港的各行各业也都在发挥各自专长, 机动灵活地在质量、价格、花式品种和服务等方面满足顾客和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 开展竞争, 例如眼镜业就有一、二百家, 但店小能量大, 在必要时能适应潮流赶制大量产品供应市场, 做到适销对路。

(4) 自由港的缺点是港口大而腹地小。自由港一般是拥有外贸和关税自主权的单独关境(如香港)。也可以是拥有完整领土主权的关境(如新加坡)。它们的共同弱点是领土面积太小, 在人口日增的条件下, 一切需用品都要依靠国际市场供应, 不能不处于被动。另一缺点是市场过于开放, 当地产品得不到任何保护。根据过去新加坡的遭遇, 由于外来加工产品的竞争和倾销, 迫使本国产品停产和工厂倒闭, 因而不能不订立税则加以保护, 成为独一无二的实行保护政策的自由港。

3. 自由贸易区实例浅谈

甲、自由贸易区的名称和主要特征

自由贸易区, 简称自由区, 在美国又称对外贸易区。它的派生模式之一为商业性自由区又称保税仓库区, 其二为工业性自由区、又称出口加工区。

自由贸易区是在市区或郊区被认为在关境以外并用围墙隔离的地区, 又称为关税隔离区。区内设有仓库, 加工车间, 装卸、堆放和各种运输工具可供各加工企业租用。商业和工